

2023 年度 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 中心部门决算

2024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对各县（市）质量管理工作进行监督与指导；

（二）掌握辖区水利工程质量动态，组织水利工程质量管理经验交流和质量管理人员培训，开展水利工程质量检查活动；

（三）负责辖区水利工程质量事故处理管理工作和所属水利工程质量事故处理工作，较大质量事故报省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重特大质量事故处理方案报省水行政主管部门审定后实施。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内设 1 个机构。

纳入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6.9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59	本年支出合计	58	44.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0.0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4.59	总计	62	44.5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59	44.58					0.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	2.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	2.66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2.34	2.34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2	0.32					
213	农林水支出	37.00	36.99					0.01
21303	水利	37.00	36.99					0.01
213039	其他水利支出	37.00	36.99					0.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3	4.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3	4.93					
221020	住房公积金	4.93	4.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4.58	44.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	2.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	2.66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2.34	2.34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2	0.32				
213	农林水支出	36.99	36.99				
21303	水利	36.99	36.99				
213039	其他水利支出	36.99	36.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3	4.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3	4.93				
221020	住房公积金	4.93	4.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6	2.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6.99	36.9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93	4.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58	44.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4.58	总计	64	44.58	44.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合计		44. 58	43. 78	0. 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 66	2. 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 66	2. 66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2. 34	2. 34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32	0. 32		
213	农林水支出	36. 99	36. 19	0. 80	
21303	水利	36. 99	36. 19	0. 80	
213039	其他水利支出	36. 99	36. 19	0. 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 93	4. 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 93	4. 93		
221020	住房公积金	4. 93	4. 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22.38	3020	办公费	0.24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13.81	3020	水费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	电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20	邮电费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4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32	3021	差旅费	0.56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4.93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990	经常性赠与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	资本性赠与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999	其他支出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3.78	公用经费合计					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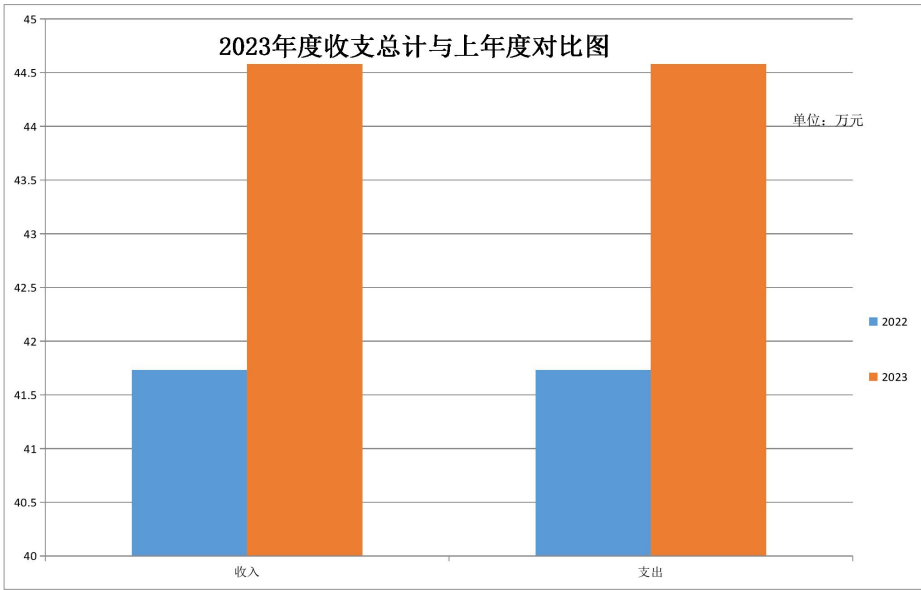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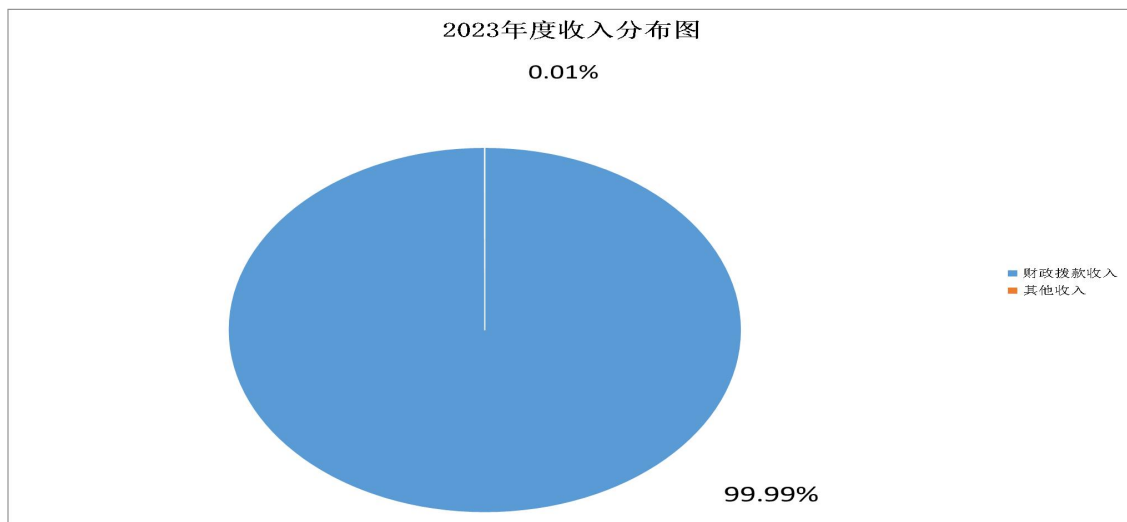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4.5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86 万元，增长 6.9%。主要原因：有人员增加，增加收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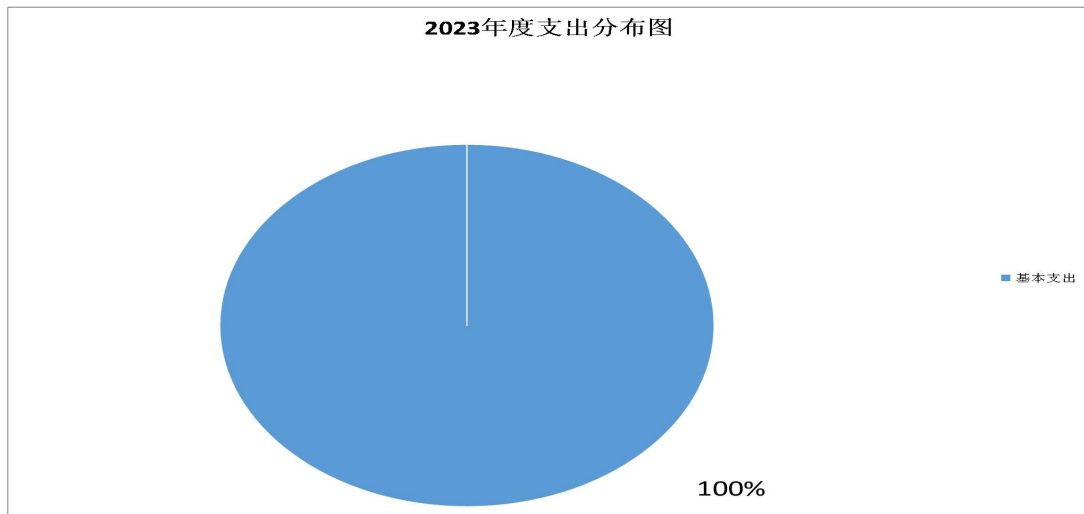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4.5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5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5 万元，增长 6.8%，主要是人员增加，增加收支；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经营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是 2022 年与主管局合署办公，其他收入未单独填列。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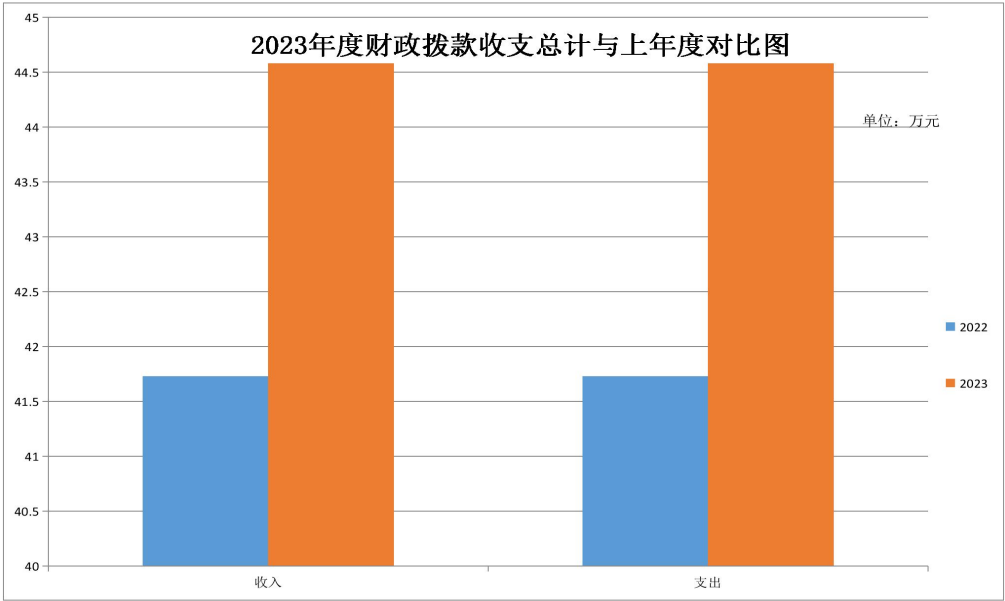
本年支出合计 44.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5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5 万元，增长 6.8%，主要是人员增加，增加收支；项目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经营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4.58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85 万元，增长 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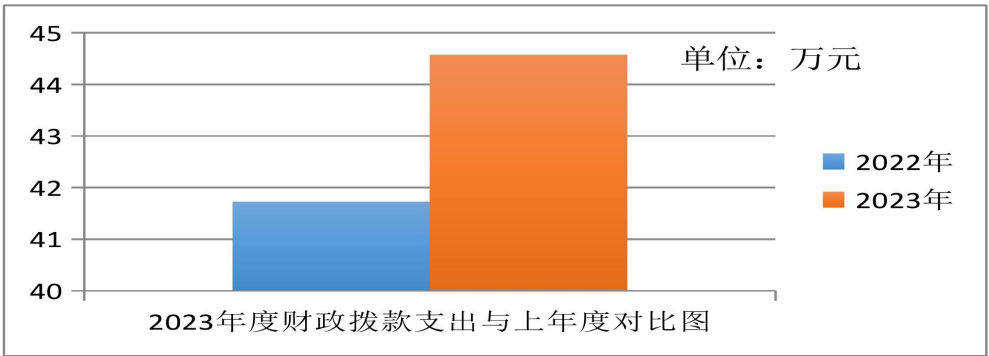
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增加收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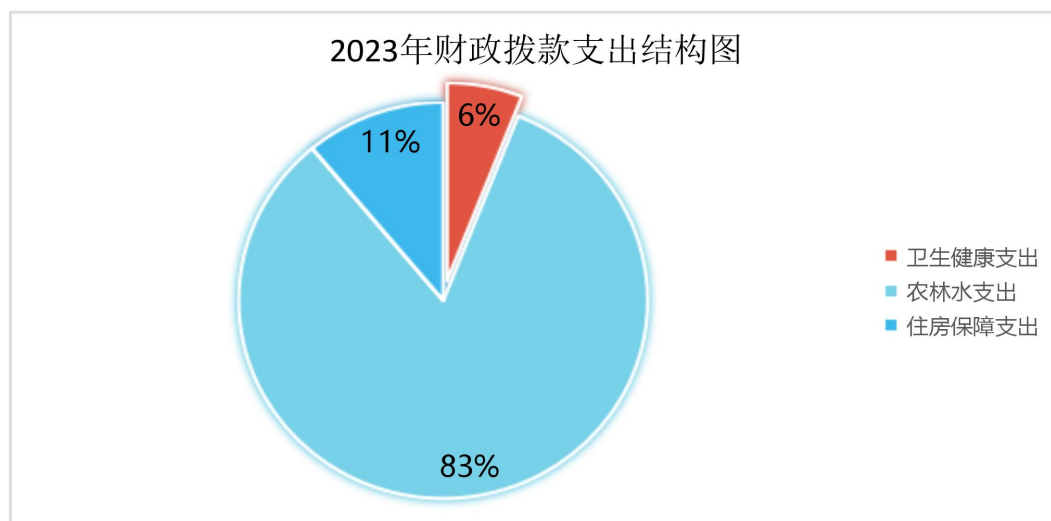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5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85 万元，增长 6.8%。主要原因：有人员增加，增加收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 2.66 万元，占 5.97%；农林水

支出 36.99 万元，占 82.97%；住房保障支出 4.93 万元，占 11.0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5.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25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未纳入社保。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2.1 万元，决算数 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4%，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基数核算缴纳。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

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3 万元，决算数 0.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基数核算缴纳。

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33.61 万元，决算数 36.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增加，增加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3.94 万元，决算数 4.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1%，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基数核算缴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4.5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3.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0.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
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较 2022 年度持
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支出决算较 2022 年度持平。全年
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较 2022 年度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00%；较 2022 年度持平。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
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

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万元，执行数为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三）部门评价结果。除涉密敏感内容外，省级部门原则上应将部门评价结果以报告的形式予以公开。报告框架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吉财绩〔2022〕711

号) 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 较2022年度持平。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 其中,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八、其他水利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

十一、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

十二、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十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十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十四、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十五、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十六、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